**集体户口审核说明**

1. 入学条件

具有海淀区集体户口的适龄儿童，在海淀区申请入学的，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

**1.适龄儿童父（母）一方法定监护人，为集体户口所在单位正式职工并在此单位实际工作；并在海淀区实际居住**

**2.适龄儿童父（母）一方法定监护人，为海淀区集体户口，户口托管在人才服务中心，并在海淀区实际居住。**

1. 入学流程

集体户口所在单位负责登记、审核、收取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法定监护人材料。材料内容包括：

1. 盖公章的集体户口首页复印件；
2. 法定监护人、适龄儿童集体户口单页原件及复印件；全家户口本原件、复印件、监护人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
3. 集体户口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开具的法定监护人工作证明原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；
4. 在海淀区居住证明（务必与房主核实房屋学位情况，确保符合入学要求，）；（租房准备以下材料：房主要签订六年一学位知情同意书，租房协议、房产证原件、复印件、房主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。并在身份证、房产证复印件上注明：xxx儿童使用本房产证地址办理小学入学手续，我已知晓海淀区小学入学六年一学位政策的相关要求，同意办理。房主签名

**（学区审核人员要进行现场拍照或视频取证）**

自购房准备房产证原件、复印件或网签协议、购房协议等原件及复印件）

1. 出生证、结婚证、监护人身份证

（以上审核材料，学区留存复印件一套。）

集体户口单位统计填写《集体户口单位适龄儿童入学情况汇总表》（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单位负责人签字），汇总适龄儿童监护人材料，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单位所在学区管理中心。